**建德市大同镇秸秆综合处理中心升级改造-生产车间设备采购**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JD2025BF-061

采购人：建德市大同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建德市大同镇秸秆综合处理中心升级改造-生产车间设备采购 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23日9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0年%20月%20日%20点%2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D2025BF-061

**项目名称：**建德市大同镇秸秆综合处理中心升级改造-生产车间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元）：**3000000.00

**最高限价（元）：**3000000.00

**采购需求：**建德市大同镇采购秸秆综合处理中心升级改造-生产车间设备一批，包括本项目设备的设计、制作、供货、包装、装卸运输、安装调试、备品备件、设备辅料、专用工具、保险、培训、税金、检测、验收、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合同履约期限：**供应商中标签订合同后，采购人下达设备进场安装通知后80日历天内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成（安装、调试期：10天，安装完成后，要负责培训业主至其能独立操作，并掌握相关的检修、维护要点）。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7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23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7月23日9点3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建德市大同镇人民政府

地  址：建德市大同镇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易伦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069836203

质疑联系人：罗平

质疑联系方式：1815814018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建德市新安江街道财富城B座1501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柴文琪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9957823508

质疑联系人：王萍

质疑联系方式：1386746075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建德市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549号城建综合大楼11楼（快递仅限ems或顺丰）

传真：/

联 系 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227671,0571-8780021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生产车间设备**，属于 **工业** 行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设备运输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 |
| 6 | **样品提供** |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具体可咨询建德市财政局采购办，联系电话：0571-89606885.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建德市新安江街道财富城B座1501室；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柴文琪、19957823508。**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费用** | ☐A本项目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B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响应总报价应包含采购服务费，采购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收费标准（货物类）计取，人民币贰万壹仟肆佰肆拾伍元整（¥：21445.00元），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给采购代理公司。 |
| 14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1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预算总价**  **（元）** | **备注** |
| 1 | 建德市大同镇秸秆综合处理中心升级改造-生产车间设备采购 | 详见“二.采购需求” | 批 | 1 | 3000000.00 |  |
| **最高限价：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3000000.00元**） | | | | | | |

**注：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本项目设备的设计、制作、供货、包装、装卸运输、安装调试、备品备件、设备辅料、专用工具、保险、培训、税金、检测、验收、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如因考虑不周有遗漏、缺项之处且是保证完成本项目全套系统正常安全运行不可缺少的，视为该遗漏、缺项已包含在总报价中，中标供应商均应免费提供遗漏、缺项的设备货物及配套件。**

**二、项目内容：**（一）新增扩培生化反应系统

厂区现有扩培反应器设备产能较低、自动化程度低，造成旺季产量供应量不足和人工成本较高。升级现有生产设备，优化生产工艺，过引入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减少人工操作，提高市场竞争力。升级微生物制剂扩培反应器生产线项目，使得原起大同秸秆处理中心在微生物制剂的研发和生产上迈出了重要一步。**▲升级的扩培生化反应生产线要求能够与现有的50-500L生产线联调对接（现有生产设备参数见附件）**。

微生物制剂，包括但不限于针对畜禽粪污和离田秸秆处理的特定菌种（原起秸秆腐熟剂、堆垛发酵专研菌剂）、针对不同农作物的原起专研农用菌种（水稻壮秧剂、茶叶专研菌剂等），能够有效促进粪污的分解、除臭、抑菌等过程，有助于解决传统处理方法中存在的效率低、成本高、二次污染等问题，促进建德当地农业绿色健康发展。

（二）生物肥发酵生产设备系统升级改造

基于大同当地秸秆等农业有机废弃物的产生量较大的现状，厂区现有设备处理能力地、产能较低、自动化程度低，造成旺季产量供应量不足和人工成本较高。升级现有生产设备，优化生产工艺，过引入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减少人工操作，提高市场竞争力。

引进先进的秸秆处理工艺、各类有机物料快速降解及生产技术，通过技术升级和设备更新，提高秸秆的转化率和有机肥料的品质。**▲升级改造现有链板式翻抛机（现有发酵槽宽10m，高2m），新增包括秸秆粉碎机、智能逆变翻抛系统、自动包装机等设备，并使其能与现有的设备系统联调联通**，提高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和生产效率，满足市场对有机肥料日益增长的需求，满足本地绿色农业的发展。

（三）质检实验室和研发中心

质检实验室配备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能够对原料、半成品及成品进行精确检测，确保有机肥料的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和企业要求，从而提高产品的整体质量。研发中心对秸秆处理和有机肥料生产技术进行持续研发和创新，结合大同当地农业特色，研发适合当地环境条件的专用肥。

**设备清单、参数及预算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价格（万元）** |
| 1 | 扩培生化反应器、包装系统 | 200L液体扩培生化反应器 | 1、体积：总容200L，最大工作容积≥75%  2、材质：内筒SUS316L，外套SUS316L（外套覆盖率≥75%，内部优化导流结构）  3、径高比：1：2.2  4、表面处理：内外镜面抛光，罐内精度≤0.4 μm，减少染菌机会，外表面精度＜0.4μm。  5、全不锈钢筒内无死角。内筒：设计压力0.4Mpa，工作压力：0.3Mpa；外套：设计压力0.4Mpa 工作压力：0.3Mpa。内筒有玻璃视镜。  6、内筒接口：内筒侧面采用大视角罐内液位观察视镜，耐腐蚀、耐高温（不低于130℃）、耐高压（不低于0.3Mpa）、方便观察不同高度的扩培液位并有刻度。可扩展侧面温度电极接口、pH电极接口、DO电极接口、中部取样阀。  7、顶部接口：有消泡、接种口、多个补料口、排气口等，12V LED安全视灯。  8、底部接口：内筒带底阀和放料阀，移种口（快接方式），特制设计，无死角、不积液。可蒸汽消毒，隔膜式底阀。  9、灭菌方式：在线蒸汽灭菌。  灭菌温度：121℃。  灭菌时间：升温至达到121℃后保压，整个过程约30分钟。  最高温度：131℃。  自动灭菌，灭菌温度 100-130℃，所有操作阀门设计在正面操作。灭菌的同时可以搅拌，可以彻底的对扩培底基进行消毒。  与扩培底基接触部件按照GMP标准设计，使用卫生级隔膜阀。  取样、补料（接种）等通入蒸汽灭菌，接种口有火焰保护环。  内筒底阀、扩培底基管路等通入纯蒸汽灭菌，底阀采用无死角卫生级隔膜阀（带旁通阀的一体式零死角阀），膜片材质 EPDM/PTFE，为卡盘链接。  10、进气系统：由转子流量计、除菌精过滤器、止逆阀等组成。  进气控制：采用转子流量计手动控制进气。  流量控制：手动转子流量计控制。  空气过滤器外壳采用304不锈钢，滤芯精度：0.01μm，二级过滤，确保空气  进筒内无菌，滤芯材质为耐高温、疏水性好的聚四氟乙烯或其他合适的材质。  灭菌需求：过滤器、进气管路可在线蒸汽灭菌。  装有止逆阀，防止扩培底基的倒吸。  进气方式：卫生级304不锈钢底部环形气体分布器，专业设计，气泡分布均匀，气孔不易堵塞。  11、排气系统：带尾气排放冷凝器，经过特殊设计的尾气排放管路无积液不染菌，排气冷凝水阀门手动控制。不锈钢压力表显示扩培器内压，优质隔膜阀调节排气流量，控制扩培器内压。  12、搅拌系统：顶部式机械搅拌，采用316L不锈钢专用搅拌轴材料，精密加工，具有理想的动平衡性能，上下轴比例适当，保证转速平稳且不偏离，刚性好，长期使用不变形；整套系统安全稳定且寿命长。  进口单端面机械密封，密封性能好，拆卸方便。  扩培专用桨叶，搅拌形式：底部六平叶桨，中上部二层四宽叶斜桨，组成三级桨叶系统，桨片高度可调，搅拌时筒内可形成良好对流条件，机械压迫式消泡桨（一级）、每容器4档折流板；亦可根据扩培工艺的特殊要求更换不同类型的搅拌桨。  PID 自动控制，无极调速，控制转速：50-550rpm，≥5.5KW，控制精度：±0.5%。  **13、★自动开盖：带气动/电动提升装置，提升0-300mm，方便清洗、检修。**  **14、★自动灭菌：一键式自动灭菌，可自定义灭菌时间，减少人工操作，取样阀及放料阀需要自动灭菌。**  **空气过滤器可单独SIP,也可以和扩培器同时灭菌。**  **连接内筒管路都可CIP 自动清洗。**  **15、★空气流量自动检测与控制：质量流量控制器：采用质量流量控制器精确控制空气进气流量，并可以根据溶氧值自动调节空气流量。最大设计流量大约2VVM, 控制精度±0.5%。**  **16、★内筒压力监测与自动控制：采用耐高温高精度压力传感器精确检测扩培反应器压力，宝德比例调节阀自动调节扩培器内压力，测量范围：-0.1-0.3Mpa,±0.3%，控制精度：±0.5%。**  **17、★扩培器称重：采用Load Cell 称重模块对内筒液体精确计量，精度高达0.1%，梅特勒-托利多MTB 系列三足称重传感器，范围0-300kg。扩培器称重联动自动补水阀，到达重量自动停止。**  18、温度检测控制：外套电加热，温度控制采用PID自动控制模式，控制软件上可实现PID参数调节。Pt100电极可重复灭菌，电极校正功能可完全由系统软件校正。  19、温度控制：冷却水温度+5℃-65℃±0.2℃，显示温度：0-150℃±0.1℃  扩培过程顺序控制（根据扩培时间区段设定，温度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段）  20、pH 控制：采用智能PID自动控制，控制精度高，不容易产生波动，405-DPAS-SC-K8S/120电极及屏蔽导线检测，蠕动泵开关控制流加酸碱，自动控制，自动计量。电极可重复灭菌，校正功能完全由系统软件校正。  1.可耐高温消毒的玻璃凝胶电极和导线。  2.显示范围：0.00~14.00±0.01，全自动控制范围：2.00~12.00±0.02。  3.在线检测，自动报警，蠕动泵自动添加酸碱液。  4.PID智能模糊控制。  21、DO 控制：Inpro6800/120mA电极及屏蔽导线检测，DO值与转速、补料、空气流量（如配置）、扩培器内压（如配置）等参数进行关联控制。  控制范围0~150%，±3%扩培过程顺序控制（根据扩培时间，DO自动变量控制，至少10段）  22、补料控制：四路可自定义功能的蠕动泵，实现补料、关联控制、分段控制、4台泵之间通道自定义，可以互换备用，蠕动泵最大速度不低于3L/h。  采用数字化定时定量分段设置控制，蠕动泵补料自动控制，控制器可设定补料泵的开关周期，可根据液位要求设定控制补料，补料可与 pH 和 DO 相关联。  蠕动泵开关控制（有手动、自动、关闭三档），自动流加并计量（根据扩培时间，补料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 段）。  23、泡沫控制：配备机械压迫式消泡桨叶/耙式消泡桨叶（一级），简单、快速、有效的打碎泡沫；  如若泡沫大量产生，带消泡电极，自动检测泡沫，蠕动泵时间比例自动添加消泡剂。  蠕动泵的作用可在控制界面上选择设定，用户在实际使用时更为方便灵活。配有特别设计的补料插针，以确保补料的安全操作。  控制精度：10-100000Ω。  **24、★移种：配置移种隔膜阀，可精确控制移种量。200L扩培器可以移种到2000L液体扩培器和2000L固体扩培器。（200L扩培器需与现有50L扩培器互联互通使用）**；**移种管路配备温度传感器检测温度及生成温度曲线。**  采用气压差，卫生级专用移种管，可在线蒸汽灭菌，无死角。  25、密封保压/气密性检测：每台扩培器可实现密封保压系统。  每次保压试验均须作详细记录，其应包括管线的识别、规定的试验压力、实际的试验压力、压力下降的情形、试压时天气、试验时间、日期。  26、阀门管路：选用优质不锈阀门及扩培专用阀门，扩培底基阀门采用优质隔膜阀。  所有与扩培底基接触的管道或配件均为卫生级 304 不锈钢。  所有扩培底基接触阀门均为卫生级隔膜阀。  外抛光不锈钢管道及优质配件，扩培底基管路卫生级内外抛光管。  包括空气管路、蒸汽管路、循环水路、扩培底基管路和排污管路。  所有管件阀门都可以正面操作，设计合理，操作方便。  27、报警功能：具有声光报警功能和急停按钮功能，超过设定值范围就会产生报警，提示工作人员及时发现问题。  28、控制系统：配备PLC生物过程控制器 | 1 | 套 | 8.00 |
| 2000L液体扩培生化反应器 | 1、体积：总容 2000L，最大工作容积≥75%  2、材质：内筒SUS316L，外套SUS316L（夹套覆盖率≥75%，内部优化导流结构）。  3、径高比：1：2.2。  4、表面处理：内外镜面抛光，内筒精度≤0.4 um 减少染菌机会，外表面精度＜0.4 um。  5、全不锈钢反应器无死角，内筒：设计压力：0.4Mpa，工作压力：0.3Mpa；夹套：设计压力：0.4Mpa 工作压力：0.3Mpa，内筒有玻璃视镜，人孔  6、内筒接口：内筒侧面采用大视角罐内液位观察视镜，耐腐蚀、耐高温（不低于130℃）、耐高压（不低于0.3Mpa）、方便观察不同高度的扩培液位并有刻度。  侧面温度电极接口、pH电极接口、DO电极接口、取样阀口。  7、顶部接口：有消泡、接种口、多个补料口、排气口等，24V LED 安全视灯。  8、底部接口：内筒带底阀和放料阀，移种口（快接方式），特制设计，无死角、不积液，可蒸汽消毒，隔膜式底阀。  9、灭菌方式：在线蒸汽灭菌。  灭菌温度：121℃  灭菌时间：升温至达到 121℃后保压，整个过程约30分钟  最高温度：131℃  自动灭菌，灭菌温度 100-130℃.所有操作阀门设计在正面操作。灭菌的同时可以搅拌，可以彻底的对扩培底基进行消毒。  与扩培底基接触部件按照 GMP 标准设计，使用卫生级隔膜阀。  取样贴壁中部取样、补料（接种）等通入蒸汽灭菌，接种口有火焰保护环。  内筒底阀、扩培底基管路等通入纯蒸汽灭菌，底阀采用无死角卫生级隔膜阀（带旁通阀的一体式零死角阀），膜片材质 EPDM/PTFE，为卡盘链接。  10、进气系统：由转子流量计、除菌精过滤器、止逆阀等组成。  进气控制：采用转子流量计手动控制进气。  流量控制：手动转子流量计控制。  空气过滤器外壳采用 304 不锈钢，滤芯精度：0.01um，确保空气进筒内无菌，滤芯材质为耐高温、疏水性好的聚四氟乙烯或其他合适的材质。  装有止逆阀，防止扩培底基的倒吸。  进气方式：卫生级 304 不锈钢底部环形气体分布器，专业设计，气泡分布均匀，气孔不易堵塞。  11、排气系统：带尾气排放冷凝器，经过特殊设计的尾气排放管路无积液不染菌，排气冷凝水阀门手动控制。  不锈钢压力表显示扩培器内压，优质隔膜阀调节排气流量，控制扩培器内压。  12、搅拌系统：顶部式机械搅拌，采用316L不锈钢专用搅拌轴材料，精密加工，具有理想的动平衡性能，上下轴比例适当，保证转速平稳且不偏离，刚性好，长期使用不变形；整套系统安全稳定且寿命长。  进口单端面机械密封，密封性能好，拆卸方便。  扩培专用桨叶，搅拌形式: 底部六平叶桨，中上部二层四宽叶斜桨，组成三级桨叶系统，桨片高度可调，搅拌时筒内可形成良好对流条件，机械压迫式消泡桨（一级）、每容器4 档折流板；可根据扩培工艺的特殊要求更换不同类型的搅拌桨。  交流电机，体积小，外形美观，响应迅速，启动无延迟，  PID 自动控制，无极调速，控制转速：50-250rpm，≥18.5KW，控制精度：±0.5%。  **13、★自动开盖：带气动/电动提升装置，提升0-300mm。方便清洗、检修。**  **14、★自动灭菌：一键式自动灭菌，可自定义灭菌时间，减少人工操作，取样阀及放料阀需要自动灭菌。**  **空气过滤器可单独SIP,也可以和扩培器同时灭菌。**  **连接内筒管路都可CIP 自动清洗。**  **15、★空气流量自动监测与控制：质量流量控制器：采用质量流量控制器精确控制空气进气流量，并可以根据溶氧值自动调节空气流量。最大设计流量大约2VVM, 控制精度±0.5%。**  **16、★内筒压力监测与自动控制：采用耐高温高精度压力传感器精确检测扩培反应器压力，宝德比例调节阀自动调节扩培器内压力，测量范围：-0.1-0.3Mpa,±0.3%，控制精度：±0.5%。**  **17、★扩培器称重：采用Load Cell 称重模块对内筒液体精确计量，精度高达0.1%，梅特勒-托利多MTB 系列三足称重传感器，范围0-300kg。**  **扩培器称重联动自动补水阀，到达重量自动停止。**  18、温度检测控制：外套电加热，温度控制采用 PID 自动控制模式，控制软件上可实现 PID参数调节。Pt100 电极可重复灭菌，电极校正功能可完全由系统软件校正。  温度控制：冷却水温度+5℃-65℃±0.2℃，显示温度：0-150℃±0.1℃。  扩培过程顺序控制（根据扩培时间区段设定，温度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段）。  19、pH 控制：采用智能 PID 自动控制，控制精度高，不容易产生波动，405-DPAS-SC-K8S/120电极及屏蔽导线检测，蠕动泵开关控制流加酸碱，自动控制，自动计量。电极可重复灭菌，校正功能完全由系统软件校正。  1.可耐高温消毒的玻璃凝胶电极和导线。  2.显示范围：0.00~14.00±0.01，全自动控制范围：2.00~12.00±0.02。  3.在线检测，自动报警，蠕动泵自动添加酸碱液。  4.PID 智能模糊控制。  控制器可实现：Ph 值曲线分析、加酸、加碱量曲线分析、批报表分析、酸加入量累计显示记录、碱加入量累计显示记录，顺序控制（根据扩培时间区段设定，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 段）等。  20、DO 控制：Inpro6800/120mA电极及屏蔽导线检测，DO 值与转速、补料、空气流量（如配置）、扩培器内压（如配置）等参数进行关联控制。  控制范围 0~150%，±3%扩培过程顺序控制（根据扩培时间，DO 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 段）。  21、补料控制：四路可自定义功能的蠕动泵，实现补料、关联控制、分段控制、4 台泵之间通道自定义，可以互换备用，蠕动泵最大速度不低于3L/h。  补料由蠕动泵连接至1000L液体扩培生化配料器，补料与溶氧关联，实现自动补料。  采用数字化定时定量分段设置控制，蠕动泵补料自动控制，控制器可设定补料泵的开关周期，可根据液位要求设定控制补料，补料可与 pH 和 DO 相关联。  蠕动泵开关控制（有手动、自动、关闭三档），自动流加并计量（根据扩培时间，补料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 段）  22、泡沫控制：配备机械压迫式消泡桨叶/耙式消泡桨叶（一级），简单、快速、有效的打碎泡沫。  如若泡沫大量产生，带消泡电极，自动检测泡沫，蠕动泵时间比例自动添加消泡剂。  蠕动泵的作用可在控制界面上选择设定，这样使用户在实际使用时更为方便灵活。配有特别设计的补料插针，以确保补料的安全操作。  控制精度：10-100000Ω。  23、密封保压/气密性检测：扩培器可实现密封保压系统。  每次保压试验均须作详细记录，其应包括管线的识别、规定的试验压力、实际的试验压力、压力下降的情形、试压时天气、试验时间、日期。  24、阀门管路：选用优质不锈阀门及扩培专用阀门，扩培底基阀门采用优质隔膜阀。  所有与扩培底基接触的管道或配件均为卫生级 304 不锈钢。  所有扩培底基接触阀门均为卫生级隔膜阀。  外抛光不锈钢管道及优质配件，扩培底基管路卫生级内外抛光管。  包括空气管路、蒸汽管路、循环水路、扩培底基管路和排污管路。  所有管件阀门都可以正面操作，设计合理，操作方便。  25、报警功能：具有声光报警和急停按钮功能，超过设定值范围就会产生报警，提示工作人员及时发现问题。  26、控制系统：配备PLC生物过程控制器 | 1 | 套 | 18.00 |
| 2000L固体扩培生化反应舱 | 1、体积：总容 2000L，最大工作容积≥60%  2、材质：内筒SUS316L，外套SUS316L（夹套覆盖率≥75%，内部优化导流结构）。  3、径高比：1：2.2。  4、表面处理：内外镜面抛光，内筒精度≤0.4 um 减少染菌机会，外表面精度＜0.4 um。  5、全不锈钢筒内无死角。内筒：设计压力 0.4Mpa，工作压力：0.3Mpa  外套：设计压力 0.4Mpa，工作压力：0.3Mpa，内筒有玻璃视镜，人孔  6、内筒接口：内筒侧面采用大视角内筒液位观察视镜，耐腐蚀、耐高温（不低于 130℃）、耐高压（不低于0.3Mpa）、方便观察不同高度的扩培液位并有刻度。  侧面温度电极接口、取样阀口、加湿补水口。  7、顶部接口：有接种口、多个补料口、排气口 等，24V LED 安全视灯。  8、底部接口：带扩培器放料阀（快接方式），特制设计，无死角、不积液，可蒸汽消毒，隔膜式底阀。  9、灭菌方式：在线蒸汽灭菌。  灭菌温度：121℃。  灭菌时间：升温至达到 121℃后保压，整个过程约30分钟。  最高温度：131℃。  自动灭菌，灭菌温度 100-130℃.所有操作阀门设计在正面操作。灭菌的同时可以搅拌，可以彻底的对扩培底基进行消毒。  与扩培底基接触部件按照 GMP 标准设计，使用卫生级隔膜阀。  取样贴壁中部取样、补料（接种）等通入蒸汽灭菌，接种口有火焰保护环。  底部放料阀、扩培底基管路等通入纯蒸汽灭菌，底部放料阀采用无死角卫生级隔膜阀（带旁通阀的一体式零死角阀），膜片材质EPDM/PTFE，为卡盘链接。  10、进气系统：由转子流量计、除菌精过滤器、止逆阀等组成。  进气控制：采用转子流量计手动控制进气。  流量控制：手动转子流量计控制。  空气过滤器外壳采用 304 不锈钢，滤芯精度：0.01um，确保空气进罐无菌，滤芯材质为耐高温、疏水性好的聚四氟乙烯或其他合适的材质。  装有止逆阀，防止扩培底基的倒吸。  进气方式：卫生级 304 不锈钢底部环形气体分布器，专业设计，气孔不易堵塞。  11、排气系统：带尾气排放冷凝器，经过特殊设计的尾气排放管路无积液不染菌，不锈钢压力表显示容器压力，优质隔膜阀调节排气流量，控制容器压力。  12、搅拌系统：卧式顶部式机械搅拌，316L不锈钢专用搅拌轴材料，精密加工，具有理想的动平衡性能，上下轴比例适当，保证转速平稳且不偏离，刚性好，长期使用不变形；整套系统安全稳定且寿命长。  进口单端面机械密封，密封性能好，拆卸方便。  固体扩培专用桨叶，搅拌形式: 螺旋式桨叶+刮壁式桨叶，可根据扩培工艺的特殊要求更换不同类型的搅拌桨。  交流电机，体积小，外形美观，响应迅速，启动无延迟。  PID 自动控制，无极调速，自动正反转翻料，控制转速：30rpm，≥25KW，控制精度：±0.5%(可以定做更高转速)。  13、温度检测控制：外套蒸汽加热，温度控制采用 PID 自动控制模式，控制软件上可实现 PID参数调节。Pt100 电极可重复灭菌，电极校正功能可完全由系统软件校正。  温度控制：冷却水温度+5℃-65℃±0.2℃，显示温度：0-150℃ ±0.1 ℃。  扩培过程顺序控制（根据扩培时间区段设定，温度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段）。  14、补料控制：采用数字化定时定量分段设置控制，蠕动泵补料自动控制，控制器可设定补料泵的开关周期性补料。  蠕动泵开关控制（有手动、自动、关闭三档），自动流加并计量（根据扩培时间，补料自动变量控制，至少 10 段）。  15、密封保压/气密性检测：扩培器可实现密封保压系统。  每次保压试验均须作详细记录，其应包括管线的识别、规定的试验压力、实际的试验压力、压力下降的情形、试压时天气、试验时间、日期。  16、阀门管路：选用优质不锈阀门及扩培专用阀门，扩培底基阀门采用优质隔膜阀。  所有与扩培底基接触的管道或配件均为卫生级 304 不锈钢。  所有扩培底基接触阀门均为卫生级隔膜阀。  外抛光不锈钢管道及优质配件，扩培底基管路卫生级内外抛光管。  包括空气管路、蒸汽管路、循环水路、扩培底基管路和排污管路。  所有管件阀门都可以正面操作，设计合理，操作方便。  17、报警功能：具有声光报警和急停按钮功能，超过设定值范围就会产生报警，提示工作人员及时发现问题。  18、控制系统：配备PLC生物过程控制器 | 1 | 套 | 2.55 |
| 2000L液体灭菌罐 | 1、公称容积：2000L，设计压力：常压；  2、半开口设计，主体材质：SUS316L不锈钢，可带视灯，有温度计口、投料口、出料口，进蒸汽口，内外表面抛光。  3、径高比：1：2，装料系数≥90%；  4、移料：采用316L材质  5、控制系统：可配备PLC生物过程控制器 | 1 | 套 | 8.70 |
| PLC生化反应过程控制器系统 | 显示参数：温度、搅拌转速、pH、溶氧、补料、消泡、空气流量、压力、自动消毒、甲乙醇、扩培液称重、浊度、排气O2、排气 CO2、CER、OUR、kla、RQ、菌量、糖、氮、补料计量、效价等参数软件（可远程升级），连接尾气分析仪可测排气O2、CO2，并且可在线运算CER、OUR、RQ、Kla等离线参数。  1、总界面可同时温度、搅拌转速、pH、溶氧、补料、消泡、空气流量、压力、自动消毒、甲乙醇、扩培液称重、浊度、排气O2、排气CO2、CER、OUR、kla、RQ、菌量、糖、氮、补料计量。  2、软件画面可在同一界面显示所有参数曲线，也可设定显示某一个或几个参数曲线。  3、参数曲线可实现向扩培前和后时间梯度（时间坐标轴的长度范围可以从10分钟到20天内任意选择）平移、放大。  4、可选择不同时间段的在线或历史参数曲线显示、放大。  5、可在同一画面将扩培器2种参数曲线在任何一个时间段进行对比，分析参数曲线变化差异。  6、可进行实时和历史曲线的一键式切换，实时曲线的还原。  7、可设置修改曲线的“样式”，“颜色”，“变量”，“低限”及“高限”。  8、数据分析软件可显示历史任意批号扩培过程曲线，显示时间范围及纵坐标灵活可调。具备离线数据如菌浓、镜检照片、氨基氮、粘度等参数的离线输入并显示曲线能力，具备参数导出至 EXCEL 表格能力。  9、具备灵活的权限设置能力，区别工作人员操作权限。  10、电极标定结束后，系统需显示线性方程斜率与截距，借以间接判断电极状态（或类似可判断电极状态指标）  **11、▲用户通过登录相关手机app，实现手机远程监测和操控。**  12、整定和标定：可以进行温度、DO、pH、压力传感器等参数的整定调校，各蠕动泵流量可以手动标定。  13、PID控制：各个参数有PID控制和调节过程显示，如设定值，实时值，PID设定值，上下限位值。  超限报警：可设定温度、转速、pH 值、DO 值的上、下限并具备超限报警功能并记录。  控制切换：速度、温度、pH 值、DO值、补料等都能设定为自动、手动及关闭状态。  14、密码管理：1.操作人员：操作员(OPE)：密码 \*\*\* ，一般的设置修改参数的操作，如设定值等；班组长(MON)：密码 \*\*\* ，享有操作员的所有操作权限，还有设定 PID 参数、报警值，标定等权限；管理员(SYS)：密码 \*\*\* ，享有班组长的所有操作权限，还有修改死区、速率等重要参数等权限。  15、输出打印：连接打印机可直接打印某一个区间段的曲线和报表  SIP记录：扩培器和管路自动控制灭菌，包括进气过滤器和尾气过滤器。（可远程升级此功能）  CIP记录：执行清洗过程，记录清洗  转速控制：能进行至少 20 段转速设定和顺序控制  温度控制：控制系统能进行 20 段温度设定和顺序控制。  16、PH控制：能实现自动控制扩培器pH，至少10段pH设定和顺序控制、17、补料联动控制  溶氧控制：系统需具备溶氧与搅拌转速、补料添加及纯氧补充的关联控制能力。即在搅拌转速关联情况下，系统可自动调整搅拌转速使溶氧处于预先设定范围；在补料关联情况下，系统可自动开启补料并调节适当补料速率，使溶氧处于预先设定范围；在纯氧关联情况下，可自动适当补充纯氧，使溶氧处于预先设定范围。\*溶氧控制可与搅拌转速、补料实现联动。  补料控制：补料自动控制，可实现至少 10 段设定和顺序控制。控制系统设定蠕动泵的补料周期与开度可调节补料量  泡沫控制：当扩培液泡沫触碰到检测电极时，自动控制消泡泵流加消泡剂。  关联控制：搅拌和溶氧控制关联；酸、碱和 pH 间的关联控制；泡沫液位和消泡泵等关联控制。  18、数据保存：能保存≥2000批扩培数据，并可查阅历史。  按批号显示数据表格：此功能在左面扩培编号流水一览表选择某个扩培批号后，根据扩培器号及扩培开始时间方便地显示该扩培器号的扩培数据表格，自动转到报表画面。按批号显示历史曲线：此功能是在左面扩培编号流水一览表选择某个扩培批号后，根据扩培器号及扩培开始时间方便地显示该扩培器号的扩培数据历史曲线，自动转到曲线画面。 | 1 | 套 | 1.60 |
| 全无油螺杆空压机系统 | 1、供气量：≥3.5m³/min；  2、电源380V，功率：≥22kw；  3、风冷，排气压力0.8MPa；  4、配套不低于1m3储气罐；  5、过滤器通气量：≥4m3/min；  6、配套冷干机 | 1 | 套 | 6.00 |
| 蒸汽发生器 | 1、电源380V，单台功率≥100kw；  2、额定蒸发量≥143kg/h； | 1 | 套 | 4.20 |
| 冷水机 | 1、功率≥3kw；  2、水冷制冷量不低于61.16/52616kw/kcal；  3、冷媒为R22；  4、水箱容积≥500L | 1 | 套 | 6.00 |
| 公用管道连接 | 循环水、空压机、冷却水及冷水机循环使用，蒸汽机、阀门配置等，材质：316L不锈钢 | 1 | 套 | 5.00 |
| 不锈钢操作平台 | 304全不锈钢平台、立柱、护栏、楼梯踏步 | 1 | 套 | 4.00 |
| 1L自动灌装系统 | 1、材质SUS316L磁力泵，超耐腐蚀，超耐高温（≥120℃）  2、自动罐装，罐装头数≥4头，每头流速≥6 L，最大吸程：≥5m  3、罐装范围：≥1000mL，罐装精度：±1%  4、自动旋盖，旋盖范围：20-50mm  5、自动打码，自动贴标  6、链板式输送带 | 1 | 套 | 5.00 |
| 0.5-25kg粉剂自动定量包装系统 | 1、伺服电机，功率≥2kw；  2、料仓直径≥75cm，双刮刀，加高20cm，半开仓；  3、料仓材质：不低于304不锈钢；  4、包装效率：≥0.5kg包装30袋/分钟，≥20kg包装3袋/分钟，≥1000kg物料/小时；  5、提升机可定制，炮筒加长30cm，可对接除尘器，底座可打开；  6、封口机功率≥1kw，总长≥2.2m；  7、除尘器流量≥4100m3/h，功率≥2.2kw，含滤芯。 | 1 | 套 | 4.20 |
| 2 | 功能菌剂加注服务系统 | 功能菌剂智能混配舱 | 1、电压：380V  2、容量体积：2 T  3、搅拌：内置搅拌桨，变频电机，电机功率≥3kw  4、温控系统：电加热 | 4 | 套 | 5.52 |
| 物联网计费管理系统 | 1、电压：220V  2、功率：550W  3、流量：≥0-35 L/min  4、计量及重复误差：±0.5%  5、内部结构：配备流量传感器、4G信号传输、压力开关、不锈钢静音泵、可拆卸过滤盒、多功能主板  6、支付方式：IC卡/微信扫码支付  7、**▲物联网功能：数据上传：支持每笔的明细数据、累计数据实施上传；定位：支持记录每笔加注数据的位置信息；远程功能：支持远程修改设置参数（如单价等）；微信支付：支持客户通过微信扫一扫实现自助加注，剩余金额自动退还；4G全网通：兼容各频段的网络，4G数据传输过程中更快；监测设备电压/速度：支持监测设备所处的海拔，移动的速度和设备当前运行时的电压。**  8、配置信息：标配至少10张IC卡及一年网络维护费 | 2 | 套 | 1.68 |
| 3 | \*生物肥发酵生产设备系统 | \*特殊选择透过性发酵膜系统 | （1）特殊选择透过性发酵膜：  1.膜尺寸：匹配长\*宽为20\*12m场地  2.表层材质：高品质抗紫外线抗老化聚酯纤维材料；  3.中间层材质：具有特殊选择透过性e-PTFE 半透膜材料；  4.内层材质：高品质抗酸碱腐蚀聚酯纤维材料；  5.透气性≤11.0mm/s；  6.水蒸气透过性能≥10000g/(m.24h)；  7.静水压≥20000mmH20；  8.拉伸性能(径向)≥4500N；  9.拉仲性能(纬向)≥3500N；  10.撕裂强度(径向)≥750N；  11.撕裂强度(纬向)≥500N；  12.剥离强度(径向)≥5N；  13.剥离强度(纬向)≥5N；  14.耐光照色牢度(变色、沾色)5级；  15.耐皂洗色牢度(变色、沾色)5级；  16.耐摩擦色牢度(变色、沾色)5级；  17.紫外线防护系数UPF>50；  18.紫外线防护系数UPFAV >2000；  19.透射比平均值.T(UVA)AV 0.05%；  20.透射比平均值,T(UVB)AV 0.05%；  21.耐酸碱色牢度≥4 级  22.耐候性8 级  23.恶臭控制能力达1 级  24.厚度≥2mm  25.克重≥800g/㎡  26.发酵膜使用年限可达≥10年。  （2）控制端硬件：  工作电压：380V (AC)±5%  1.喷塑户外防水型柜体，防护等级：≥IP65  2.触摸屏：实现人机交互，能够显示各个测点的温度，风机运行状态等数据，可以设置、控制风机的启停、运行等，是堆肥现场的本地操作窗口；  3.可编程控制器：是整个控制系统的核心，完成整个控制过程逻辑运算和处理工作。中央处理器具有强大的处理能力，也是灵活控制系统的关键；  4.变频器：控制柜中可以选配加装变频器。变频器能够自动调节变频风机的转速，实现自动化通风控制，从而达到更加灵活、自动化的控制。  （3）控制端软控：  1.控制方式：支持手自切换，实现三位立体控制(现场手动控制、自身策略自动控制、远程电脑或移动终端控制)；  2.控制回路：不低于1路；  3.控制功能；★**可与手机APP实现远距离控制，也可通过自身继电器与配套配电柜配合使用；**  4.控制管理：预存控制方案，根据采集数据自动控制终端设备；  5.策略存储：带存储器，可远程修改控制参数，根据自身控制策略实现独立工作不受网络影响。  （4）防爆一体化温度变送器  1.工作电压：12/24V (DC)±5%  2.2088 壳体，0~100℃；L=16\*1500mm  3.输出电压信号：0~10V；输出电流信号：4~20mA  4.工作环境温度：-20~+55℃  5.容许被测介质温度：0~+100℃  6.精度：±1%F.S；壳体封装防护等级：IP65  （5）发酵专用曝气风机  1.\*单台功率≥7.5kw，工作电压：380V±5%，风量≥3300m³/h，风压≥6000Pa  2.铝合金外壳、风机基座、风机防雨罩  3.风机出口接圆管75mm  （6）PE曝气管道  75mmPE-Mpa1.0\*1  （6）304不锈钢加热单元  1.单台功率≥20kw，工作电压：380V±5%  2.固态温度控制  3.工作环境温度：-20~+55℃  （7）电缆线3\*4 YJV/电缆线3\*6YJV/信号线2\*1.0BVVP/压边配件等。 | 1 | 套 | 7.20 |
| 防渗膜 | 1、尺寸：长\*宽≥20\*12m  2、材质：高密度聚乙烯HDPE，机械强度高、耐热、耐腐蚀  3、厚度：≥208s（可用至少30年） | 1 | 块 | 0.60 |
| 缓冲上料机 | 1、功率≥11kw；  2、外形尺寸长\*宽为3.2m\*1.3m；  3、材质：钢板不低于4mm，输送带平面调速系统。 | 2 | 台 | 3.20 |
| 变频筛分机 | 1、功率≥11kw；  2、滚筒直径约1.3m，长4m；  3、滚筒带防护罩，带自清器，带维修平台，四柱方钢，钢板铁皮厚不低于3mm；  4、滚筒筛网孔径＜10mm。 | 1 | 台 | 3.80 |
| 输送机 | 1、功率≥5kw；  2、采用橡胶呢绒人字输送带，宽度不低于600mm，带清料器。 | 1 | 套 | 1.40 |
| 输送带 | 采用橡胶呢绒人字输送带，宽度不低于600mm，带清料器。 | 1 | 套 | 1.20 |
| 功能造粒机 | 1、功率≥75kw；  2、外形尺寸：2650\*1050\*1700mm（长\*宽\*高），四辊轮座总成，平模600mm孔径，配备2块；  3、产量：≥3吨/时**；**  4、材质：辊轮40  5、**★要求齿轮传动**。 | 1 | 台 | 13.00 |
| 固体菌剂变频加注机 | 1、功率≥0.75kw；  2、加菌效率：≥30kg/时；  3、输送料管：不锈钢管直径43mm，厚度3mm，含自洁不锈钢304螺杆；配备不锈钢料斗、变频调速器。 | 1 | 台 | 1.60 |
| 秸秆粉碎机 | 1、功率≥55kw；  2、进料形式：输送带进料，进料口尺寸：不小于1200\*600mm；  3、刀辊类型：刀片式，直径不小于600mm；出料片尺寸：3-5cm  4、生产能力：≥10吨/时 | 1 | 台 | 15.40 |
| 叉车 | 1、柴油动力/电动，自重4230kg，额定载荷不低于3000kg，起升高度不低于4500mm，载荷中心距500mm；  2、整机长度(货叉前端)2810mm，整机宽度1230mm，护顶架高度2130mm。 | 1 | 辆 | 4.20 |
| 工程铲车 | 1、外形尺寸长\*宽\*高为7340\*2520\*3150mm；  2、额定载重不低于3000kg，额定功率92kw；3、斗容范围不低于2m3；  4、整机工作质量10060kg，牵引力不低于97kN，掘起力不低于90kN，卸载高度不低于3240mm；  5、可改装力臂、斗容，加装空调。 | 1 | 辆 | 20.80 |
| 预粉机 | 1、功率≥45kw；  2、小时产能≥10吨，每日可连续生产不低于20小时**；**  3、外形尺寸：1500\*1500\*1200mm（长\*宽\*高）；  4、刀片尺寸：180\*60\*6mm（长\*宽\*厚）；  5、传动方式：皮带传动；  6、主轴直径90mm、长1450mm；  7、主体材质采用Q235、刀片材质为合金；  8、轴承座采用铸造件、厚度88mm。 | 1 | 台 | 3.96 |
| 廊桥 | 1、跨度≥9m，高度≥500mm；  2、满足设备运行条件及检修条件、不影响底部道路通行；配备防雨防风处理；  3、材质采用Q235；  4、配套传送皮带，皮带宽度≥650mm。 | 1 | 套 | 4.80 |
| 原料转运平台 | 1、功率≥5.5kw；  2、皮带宽度≥650mm；  3、前后花篮滚筒滚筒采用不低于16㎜圆钢30圆钢组焊；机架采用120槽钢组焊；  4、含密封罩；  5、皮带长度不低于15.5米；  6、皮带为不低于5层尼龙帆线、耐酸碱，厚度不低于10 mm；  7、配置档边轮不低于10个；  8、配置进料斗、出料刮板。 | 1 | 套 | 2.88 |
| **智能逆变翻堆系统** | 1、宽10米，抛料堆高1.7米；  2、**★大梁采用盒式箱梁结构，t≥20mm与t≥8mmQ235板材拼焊接而成，保证强度**；  3、主电机≥30KW，主机变频器：≥37KW；  4、减速机为R系列硬齿面；**▲要求全齿轮传动**；  5、大车行走电机：≥1.5KW×2，变频电机  6、小车移动：≥2.2KW；  7、液压系统：≥1.5KW；  8、铣盘材质：锰钢，可拆卸结构；  9、小时翻堆量：≥600m3/h；  10、\*高温高湿环境中连续工作≥20小时/日；  11、▲**手自一体带无线遥控控制系统，人机友好界面控制、PLC程序，可远程电脑操作、手机5G远程操作。** | 1 | 套 | 34.60 |
| 除尘除臭单元 | 长\*宽\*高≥30\*3\*6米，包含含检修通道 | 1 | 套 | 5.04 |
| 混合机 | 1、功率：≥15kw；  2、生产能力：≥10方/时；  3、外形尺寸：6000\*1000\*800mm（长\*宽\*高）；叶片直径：≥500mm；  4、进料格栅：材质不低于Q235，圆钢12；  5、机架：材质不低于Q235，槽钢12；  6、下料斗：材质不低于Q235，板材厚4mm；  7、混合叶片：材质不低于Q235，板材厚14mm；  8、减速机传动：钢性连轴器。 | 1 | 台 | 6.00 |
| 分料传输单元 | 1、功率：≥2.2kw；  2、皮带宽度：≥650mm；  3、前后花篮滚筒采用不低于16㎜圆钢30圆钢组焊；  4、机架采用120槽钢组焊；  5、含密封罩；  6、**★可满足分料运行**；  7、皮带为不低于5层尼龙帆线、耐酸碱，厚度不低于10 mm；  8、挡边轮数量不低于2个；  9、配置进料斗、出料刮板。 | 1 | 套 | 0.84 |
| 颗粒转运平台 | 1、功率≥3kw；  2、皮带宽度≥650mm；前后花篮滚筒采用不低于16㎜圆钢30圆钢组焊；  3、机架采用120槽钢组焊；  4、含密封罩；  5、皮带长度：≥4米；  6、皮带为不低于5层尼龙帆线、耐酸碱，厚度不低于10 mm；  7、挡边轮数量不低于2个；  8、配置进料斗、出料刮板. | 1 | 套 | 0.84 |
| 包装皮带机 | 1、功率≥4kw；  2、皮带宽度≥650mm；前后花篮滚筒采用16㎜圆钢30圆钢组焊；  3、机架采用120槽钢组焊；  4、含密封罩；  5、皮带长度：≥12米；  6、皮带为不低于5层尼龙帆线、耐酸碱，厚度不低于10 mm；  7、挡边轮数量不低于6个；  8、配置进料斗、出料刮板. | 1 | 条 | 2.45 |
| 熟料转运皮带机 | 1、单台功率≥4kw；  2、皮带宽度≥650mm；前后花篮滚筒采用16㎜圆钢30圆钢组焊；  3、机架采用120槽钢组焊；  4、含密封罩；  5、皮带总长度：≥40米**；**  6、皮带为不低于5层尼龙帆线、耐酸碱，厚度不低于10 mm；  7、挡边轮数量不低于18个；  8、配置进料斗、出料刮板. | 6 | 条 | 8.18 |
| 逆流式冷却筛分系统 | 1、功率≥3kw；  2、产能：≥6吨/小时；  3、外形尺寸：5000\*1500\*3400mm（长\*宽\*高）；  4、进风口高度：≥0.8米；  5、**★可将物料进行2级分级出料**；  6、材质：采用直径不低于108mm无缝管、Q235，板材厚4mm、120槽钢组焊而成、304不锈钢网； | 1 | 套 | 5.90 |
| 生产车间除尘系统 | 1、功率≥5.5kw；  2、外形尺寸：1500\*1500\*3500mm（长\*宽\*高）；  3、布袋直径：≥133mm；  4、配备除尘器本体、烟囱、风机、风管； | 1 | 套 | 5.90 |
| 自动包装机 | 1、功率≥1.5kw；  2、包装规格：同时满足包装规格20KG/袋、40KG/袋；  3、包装能力：20KG/袋小时不低于10吨；  4、动态计量准确度：≤±0.5%；  5、给料部分：配备给料皮带机、流量闸门、截料闸门；  6、秤体部分：配备壳体、秤斗稳定机构；  7、自动夹袋；  8、**★缝包部分：自动折边，自动缝包，配备立柱、缝包机；**  9、成品输送机；  10、气动系统；  11、微机控制系统：高精度悬臂梁式传感器(4只)、控制箱(含智能称重仪表、电气控制)。 | 1 | 套 | 6.60 |
| 钢结构支撑 | 1、作业面长\*宽\*深：≥18000mm\*2500mm\*2500mm；  2、含需承重≥10吨的支撑面、龙骨、底座；  3、支撑面厚度≥14mm，龙骨和底座不低于IPE200工字钢尺寸规格，耐腐蚀，耐高温，耐水泡。 | 1 | 批 | 7.80 |
| 4 | 检验检测与培养设备 | 样品保存超低温冰箱 | 1、控温范围-40℃ ~ -86℃  2、容积：≥210升  3、功率：≥510W  4、内胆材质：304不锈钢内胆  5、内胆尺寸：≥455\*460\*1020mm（长\*宽\*高） | 1 | 台 | 1.90 |
| 生化培养箱 | 1、控温范围：0-60℃  2、温度分辨率：0.1℃  3、内胆材质：不锈钢内胆  4、内胆尺寸：≥540\*460\*1000mm（长\*宽\*高）  5、显示方式：数码显示  6、载物托架：≥3块 | 1 | 台 | 0.84 |
| 回旋式全温振荡培养箱 | 1、控温范围：4℃-60℃  2、控温精度：±0.1℃  3、振荡方式：回旋式  4、正反转：可切换  5、转速范围：30-280rpm  6、转速控制精度：±1rpm  7、灯管：标配日光灯、紫外灯  8、电机类型：直流无刷电机  9、定时范围：0-999min/h  10、托盘尺寸：≥540\*420mm（长\*宽）  11、置物层数：≥两层  12、功率：≥2kw  13、显示方式：LCD液晶触摸点阵屏  14、产品尺寸：1030\*780\*1260mm（长\*宽\*高） | 1 | 台 | 0.84 |
| 超净工作台 | 1、工位：双人单面  2、功率：≥800W  3、显示方式：LCD液晶屏  4、洁净度：100级@≥0.5um（美联邦209E）  5、菌落数：≤0.5个/皿·时  6、照明强度：≥300LX  7、紫外灯规格及数量：30W\*1，紫外线波长：253.7nm  8、平均风速：≥0.38m/s  9、振动半峰值：≤5μm（X·Y·Z）  11、送风方式：垂直送风  10、高效过滤器尺寸及数量：1355\*560\*50mm\*1  12、工作区域尺寸：≥1360\*650\*520mm（长\*宽\*高）  13、噪音：≤62dB  14、外形尺寸：1540\*680\*1600mm | 1 | 台 | 0.72 |
| 移液枪 | 1、规格：0.5-10μl；10-100μl；20-200μl，100-1000μl，1000-5000μl  2、测量体积：1、5、10μl；10、50、100μl；20、100、200μl；100、500、1000μl；1000、2500、5000μl | 1 | 套 | 0.18 |
| 电子显微镜 | 1、放大倍数：40X-1600X  2、数字观察头：数字铰链双目，30°倾斜，瞳距55-75mm，内置CCD/CMOS摄像系统  3、目镜：广角目镜WF10X/18mm，16X/14mm  4、物镜：195消色差物镜4X、10X、40X（弹）、100X（弹油）  5、转换器：四孔内倾，钢珠定位  6、载物台：双层机械移动平台，大小≥125\*115mm，移动范围≥70\*30mm  7、调焦机构：粗微动同轴，粗调22mm，微调0.002mm  8、聚光镜：阿贝聚光镜，N.A.=1.25，可变光栅，手轮升降  9、照明：临界照明  10、光源：LED冷光源，3W，亮度可调  11、CMOS摄像机：200万像素，1600\*1200分辨率  12、信号输出：USB2.0接口/数据线。 | 1 | 台 | 0.37 |
| 分光光度仪 | 1、显示方式：液晶显示屏  2、测光方式：单光束  3、光源：12V 20W卤钨灯  4、光谱带宽：≥5nm  5、波长范围：325-1000nm  6、波长设定：手动  7、波长准确度：±2nm  8、波长重复性：≤1nm  9、光度准确度：≤0.5%T  10、光度重复性：≤0.2%T  11、噪声：≤0.2%T  12、杂散光：≤0.1%T  13、比色皿架：5cm  14、比色皿：标配至少4个  15、额定功率：80W | 1 | 台 | 0.24 |
| 微波炉 | 1、容积：20L  2、额定输入功率：≥1150W  3、微波输出功率：≥700W  4、内腔尺寸：≥307\*307\*212mm（长\*宽\*高） | 1 | 台 | 0.04 |
| pH计 | 1、pH级别：0.01级  2、pH范围：-2.00~18.00  3、分辨率：0.01pH  4、电子单元示值误差：±0.01pH  5、温度范围：-5.0~110.0℃  6、温度分辨率：0.1℃  7、温度电子单元示值误差：±0.2℃  8、标配电极：E-301-QC型pH三复合电极  9、尺寸：242\*195\*68mm（长\*宽\*高）  精度0.01，自动温补 | 1 | 台 | 0.25 |
| 高温湿热灭菌器 | 1、容积：≥80升  2、额定工作压力：0.21MPa  3、灭菌温度：121-132℃  4、灭菌时间：0-9999min  5、置物桶尺寸：≥350\*500mm（直径\*高）  6、电源：220V，50Hz  7、功率：≥5.2kw  8、外形尺寸：600\*540\*1235mm（长\*宽\*高） | 1 | 台 | 0.90 |
| 实验工作台 | 1、材质：钢木结构  2、外形尺寸：长\*深\*高为2000\*750\*800mm  3、厚度：门板18mm三聚氰胺刨花板，桃面为12.7mm实芯理化板，耐酸碱、耐磨、耐高温、承重性强 | 1 | 套 | 0.24 |
| 通风柜 | 1、外形尺寸：长\*宽\*高为1500\*650\*1900mm  2、操作区域：≥1300\*530\*750mm（长\*宽\*高）  3、风机风量：1850m3/h  4、排风口径：250mm  5、风机功率：≥110w  6、照明灯功率：≥20wLED  7、额定功率：2kw  8、噪音：≤50db  9、面风速：0.5m/s  10、柜身：1mm厚冷轧钢板，表面具环氧树脂涂层，耐酸碱  11、操作区域内腔：5mm厚抗倍特板，耐酸碱，防腐蚀  12、台面板：12.7mm厚黑色实芯理化板 | 1 | 套 | 0.42 |
| 5 | 设备集成安装 | 电气电缆 | 控制系统电气、电缆线 | 1 | 批 | 24.42 |
| 安装调试运输 | 设备集成安装调试、运费 | 1 | 批 |
| 6 | 提升机 | 上下座采用4-6mm板材制作、管道采用≥1.5mm板材、提升带 采用300mm宽\*3+1层、畚斗采用聚酯尼龙,防尘、减速机电机4.0KW、线速度≥1.9/秒、产量≥30T/H | | 1 | 台 | 2.5 |
| 7 | 谷糙分离筛 | 机器外形尺寸：2580mm\*1700mm\*1800mm（±5）、清选方式重力式、喂入方式机械进料 、减速机电机≥4.0KW、产量≥26T/小时 | | 1 | 台 | 9.5 |
| 8 | 搂草码条机 | 工作幅宽（M）≧ 5.5  配套动力（马力） ≧ 40-55 整机重量（KG）≧ 540 指轮数量（个）≧ 8-10 搂齿材质 60Si2Mn 挂接形式 牵引 搂草、搂秸秆、码条 | | 2 | 台 | 7 |
| 9 | 合计 | | | | | 300 |

服务承诺：

供货期：80日历天

安装、调试期：10日历天，安装完成后，要负责培训业主至其能独立操作，并掌握相关的检修、维护要点

质保期：验收后，免费保修不少于1年（不包括易耗品），保修期后，仍能继续为业主提供完善和及时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提供相关软件系统的免费升级。

附件

现有扩培生化反应生产设备：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 50升全自动扩培反应系统  （含过程控制软件 V6.0） | BIOTECH-50JS | 1 | 套 |
| 500升全自动扩培反应系统  （含过程控制软件 V6.0） | BIOTECH-500JS | 1 | 套 |
| 蒸汽发生器 | 60kw | 1 | 套 |
| 无油静音空压机 | PE10A | 1 | 套 |

设备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组成系统** | **详细参数** |
| 1 | 反应器系统 | 容量：50L，工作容积：70% |
| 灭菌方式：在位灭菌，灭菌同时可以搅拌 |
| 材质：SUS316L，夹套SUS304 |
| 径高比：1：2（可更改）。 |
| 设计压力：0.3Mpa，工作压力：0.15Mpa |
| 抛光：内外抛光，粗糙度Ra≤0.4，管道抛光，粗糙度Ra≤0.4 |
| 内筒结构：大视角玻璃观察窗，T、ph、DO、补料插口和多个备用口 |
| 顶部接口：火焰圈接种、温度传感器接口、2个备用口（可作补料，加消泡剂和加酸碱用）、带泡沫传感器、冷凝装置的排气口 |
| 底部接口：专用取样、放料阀（带蒸汽灭菌）、移种管路（带蒸汽灭菌）和底阀，设计无死角和积液 |
| 传热方式：夹套传热 |
| 2 | 搅拌系统 | 搅拌方式：采用顶式机械搅拌 |
| 密封系统：单端面机械密封，密封性能好； |
| 搅拌浆：2平1斜桨叶 |
| 电机：德国SEW交流变频调速电机（无级调速）,调速控制器。 |
| 搅拌轴：采用316不锈钢，上下轴比例适当，保证转速平稳且不偏离 |
| 转速范围：50~1000rpm |
| 3 | 通气系统 | 通气：转子流量计手动控制 |
| 空气系统：转子流量计、空气精过滤器、隔膜阀、止回阀 |
| 精过滤器精度：0.2um。 |
| 4 | 设备检测及控制参数 | **温度控制：** |
| 控温方式：蒸汽和电加热，水冷却 |
| 控温范围：+5℃-65℃±0.2℃，分辨率：0.1℃ |
| 温度传感器：德国PT100温度电极元件 |
| **压力控制** |
| 控制方式：手动控制，压力表显示 |
| 控制范围：0-0.4MPa |
| **泡沫控制：** |
| 检测：电极自动检测泡沫或液位 |
| 控制方式：蠕动泵自动添加消泡剂或补料，并计量 |
| 功能：全自动PID控制与报警 |
| **pH控制** |
| 电极：瑞士梅特勒可耐高温消毒的玻璃凝胶电极和导线； |
| 控制方式：2台蠕动泵开关控制流加酸碱，自动控制，自动计量（客户配） |
| 显示范围：0.00~14.00±0.01，全自动控制范围：2.00~12.00±0.02 |
| **DO控制** |
| 电极：瑞士梅特勒电极及屏蔽导线 |
| 测量范围：0.1~150% |
| 控制精度：±3%, |
| 分辨率：0.1% |
| **排气控制** |
| 显示方式：采用压力表显示容器压力, |
| 显示范围：0-0.4MPa。 |
| 调节方式：手动调节通风量，带尾气排放 |
| 冷凝系统：隔膜阀控制尾气排放 |
| **消泡控制** |
| 灵敏度：100 ~100000Ω  检测：自动检测泡沫 |
| 消泡方式：蠕动泵自动添加消泡剂 |
| 5 | 补料系统 | 控制方式：间隙式蠕动泵控制，有手动、自动、关闭三个档位相互切换 |
| 流速：手动或者自动控制流速并计量。 |
| 补料瓶：两个罗纹补料瓶，可高压灭菌 |
| 6 | 阀门管件 | 选用卫生级不锈阀门及扩培专用阀门，扩培底基阀门采用优质隔膜阀； |
| 外抛光不锈钢管道及配件，扩培底基管路卫生级内外抛光管； |
| 包括空气管路、蒸汽管路、循环水路、扩培底基管路和排污管路； |
| 所有管件阀门都可以正面操作，设计合理，操作方便； |
| 7 | 控制器 | BIOTECH-3000生物过程控制器（见后面控制器介绍） |
| 8 | 配件 | SUS316L DO电极护套一个 |
| pH电极护套一个 |
| 空气过滤滤芯、呼吸过滤器 |
| SUS316L补料针 |
| 橡皮塞足量、o型圈，保险丝等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组成系统** | **详细参数** |
| 1 | 反应器系统 | 容量：500L，工作容积：70% |
| 灭菌方式：在位灭菌，灭菌同时可以搅拌 |
| 材质：SUS316L，夹套SUS304 |
| 径高比：1：2（可更改）。 |
| 设计压力：0.3Mpa，工作压力：0.15Mpa |
| 抛光：内外抛光，粗糙度Ra≤0.4，管道抛光，粗糙度Ra≤0.4 |
| 内筒结构：大视角玻璃观察窗，T、ph、DO、补料插口和多个备用口 |
| 顶部接口：火焰圈接种、温度传感器接口、2个备用口（可作补料，加消泡剂和加酸碱用）、带泡沫传感器、冷凝装置的排气口 |
| 底部接口：专用取样、放料阀（带蒸汽灭菌）、移种管路（带蒸汽灭菌）和底阀，设计无死角和积液 |
| 传热方式：夹套传热 |
| 2 | 搅拌系统 | 搅拌方式：采用顶式机械搅拌 |
| 密封系统：单端面机械密封，密封性能好； |
| 搅拌浆：2平1斜桨叶 |
| 电机：德国SEW交流变频调速电机（无级调速）,调速控制器。 |
| 搅拌轴：采用316不锈钢，上下轴比例适当，保证转速平稳且不偏离 |
| 转速范围：50~450rpm |
| 3 | 通气系统 | 通气：转子流量计手动控制 |
| 空气系统：转子流量计、空气精过滤器、隔膜阀、止回阀 |
| 精过滤器精度：0.2um。 |
| 4 | 设备检测及控制参数 | **温度控制：** |
| 控温方式：蒸汽和电加热，水冷却 |
| 控温范围：+5℃-65℃±0.2℃，分辨率：0.1℃ |
| 温度传感器：德国PT100温度电极元件 |
| **压力控制** |
| 控制方式：手动控制，压力表显示 |
| 控制范围：0-0.4MPa |
| **泡沫控制：** |
| 检测：电极自动检测泡沫或液位 |
| 控制方式：蠕动泵自动添加消泡剂或补料，并计量 |
| 功能：全自动PID控制与报警 |
| **pH控制** |
| 电极：瑞士梅特勒可耐高温消毒的玻璃凝胶电极和导线； |
| 控制方式：2台蠕动泵开关控制流加酸碱，自动控制，自动计量（客户配） |
| 显示范围：0.00~14.00±0.01，全自动控制范围：2.00~12.00±0.02 |
| **DO控制** |
| 电极：瑞士梅特勒电极及屏蔽导线 |
| 测量范围：0.1~150% |
| 控制精度：±3%, |
| 分辨率：0.1% |
| **排气控制** |
| 显示方式：采用压力表显示罐压, |
| 显示范围：0-0.4MPa。 |
| 调节方式：手动调节通风量，带尾气排放 |
| 冷凝系统：隔膜阀控制尾气排放 |
| **消泡控制** |
| 灵敏度：100 ~100000Ω  检测：自动检测泡沫 |
| 消泡方式：蠕动泵自动添加消泡剂 |
| 5 | 补料系统 | 控制方式：间隙式蠕动泵控制，有手动、自动、关闭三个档位相互切换 |
| 流速：手动或者自动控制流速并计量。 |
| 补料瓶：两个罗纹补料瓶，可高压灭菌 |
| 6 | 阀门管件 | 选用卫生级不锈阀门及扩培专用阀门，扩培底基阀门采用优质隔膜阀； |
| 外抛光不锈钢管道及配件，扩培底基管路卫生级内外抛光管； |
| 包括空气管路、蒸汽管路、循环水路、扩培底基管路和排污管路； |
| 所有管件阀门都可以正面操作，设计合理，操作方便； |
| 7 | 控制器 | BIOTECH-3000生物过程控制器（见后面控制器介绍） |
| 8 | 配件 | SUS316L DO电极护套一个 |
| pH电极护套一个 |
| 空气过滤滤芯、呼吸过滤器 |
| SUS316L补料针 |
| 橡皮塞足量、o型圈，保险丝等 |

**三、商务条款**

3.1、采购设备的总体要求：

1、供应商保证所供商品(包括商品部件、配件）是2025年1月1日以后新生产的、未使用过的，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并且是完全符合本次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更正，如有）中采购货物要求所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质量要求。

2、售后服务按国家质量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其他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厂商规定执行。国家规定标准低于厂商标准的按厂商标准执行，但最低免费原厂质保服务期不得少于2年。

3.2、售后服务

1、本项目提供≥2年的质保期（若设备原厂商提供更长质保期，则按最长的质保期执行），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算；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卖方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

2、在设备（或系统）整个使用期内，卖方应确保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在0.5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2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理，维修过程中所需材料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提供，最长不超过24小时必须送达买方。若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应48小时内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为此，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承诺书。

3、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更换，不收取额外费用，响应时间必须满足采购人工作正常运行的要求。

4、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须说明保修期内提供的服务计划。

5、其他商务要求（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3.3、交货期限、地点及方式

1.中供应商中标签订合同后，采购人下达设备进场安装通知后80日历天内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成（安装、调试期：10天，安装完成后，要负责培训业主至其能独立操作，并掌握相关的检修、维护要点）。

2. 安装地点：采购单位指定。

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4. 中标方免费提供中标设备（软件和硬件）的安装调试服务。

5. 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6.交付方式：中标方提供中标货物的安装、培训和技术指导。

7.中标方在设备交付安装过程中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相关规范，做到文明安全施工，在货物交付安装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安全风险均由中标人承担，如发生安全事故或产生紧急损失（赔偿）等均由中标人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3.4、验收方式及标准

1、中标单位应提供系统设备的有效检验材料，经采购单位认可后，与合同的技术指标一起作为验收标准。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1个月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项目验收，采购单位对系统设备验收合格后，在《建德市政府采购验收反馈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验收中发现系统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中标单位必须更换，并负担由此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投标方应于投标书中提供系统设备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买方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如若中标，经买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验收费用由产品供应商承担。

3.5、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采购单位根据合同、投标文件等资料进行验收。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价的50%预付款（供应商需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至采购单位）；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1个月，最终竣工验收合格通过后支付合同价的50%项目款。结算时供应商将结款申请1份、发票原件及复印件1份、合同复印件1份和经采购人验收确认的《建德市政府采购验收反馈表》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3.6、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提供2022年后（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案例，提供1个案例得1.5分，本项最高得3分。要求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无中标通知书提供该项目发票及银行回执单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2 | 投标人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3A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每个证书得1分，共4分。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4 | 客观分 |  |
| 3 | 所投扩培设备的生产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的得2分。（需提供原厂授权） | 2 | 客观分 |  |
| 4 | 所有指标均满足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主要技术参数、性能）主要技术参数、性能等要求的，得31分；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带▲负偏离或未响应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每项扣2分，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带★负偏离或未响应，每项扣1分，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未带▲/★负偏离或未响应，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 31 | 客观分 |  |
| 5 | 所有设备响应招标文件最低质保期的不得分，质保期每增加1年得1分，最高分3分。 | 3 | 客观分 |  |
| 6 | 投标人已设立或承诺中标后7日历天内在建德地区范围内设立售后服务网点在的得2分，在杭州地区范围内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售后服务网点需具备设备维修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售后服务合同或承诺等证明材料） | 2 | 客观分 |  |
| 7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总体理解、工艺技术深化方案等情况进行评价打分，最高得5分。  对项目理解深刻，经现场踏勘后的设计方案符合本项目要求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提供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工艺流程图、设备布局图的得6分；  对项目理解较为深刻，方案符合本项目要求，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提供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工艺流程图、设备布局图的得4分；  方案合理可行，但完整性科学性等有所欠缺的得3分；  方案内容极少或与项目需求不贴切的得1分；  方案未提出或所提方案与本项目要求完全不符的不得分。 | 6 | 主观分 |  |
| 8 | 项目实施方案详细完整程度，包括但不限于成交后有效地组织技术和人员力量,按时保质地完成产品运输、交货，方案内容全面、计划合理可行的得4分；内容基本符合的得3分；内容有所欠缺得2分；内容极少得1分；无有效内容的不得分。 | 4 | 主观分 |  |
| 9 | 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安装思路清晰、准确、完整。保证措施可靠、操作性强的得4分；内容基本符合的得3分；内容有所欠缺得2分；内容极少得1分；无有效内容的不得分。 | 4 | 主观分 |  |
| 10 | 应急预案：项目实施有应急预案；安全施工预案；有切实可行的安全预案。  项目应急预案全面合理且可操作性高的得3分；项目应急预案较为全面合理且有可操作性的得2分；项目应急预案欠妥的得1分；项目应急预案有明显缺陷的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11 | 根据对投标产品或材料的适用性及结构安全稳定性保证及说明，完全符合的得4分；内容基本符合的得3分；内容有所欠缺得2分；内容极少得1分；无有效内容的不得分。 | 4 | 主观分 |  |
| 12 | 服务承诺是否可行性、完整性；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质保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维护能力是否合理性、全面性、可执行性，完全符合的得4分；内容基本符合的得3分；内容有所欠缺得2分；内容极少得1分；无内容的不得分。 | 4 | 主观分 |  |
| 13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0 | /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 **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4.2.15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项目名称、编号）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等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 ： ；

1.2.2 货物数量： ；

1.2.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履约保证金**

乙方否（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1%；

1.4.2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预付款**

甲方是（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3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6资金支付**

1.6.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5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6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注：本合同不强制现场签订，可盖章后邮寄送达）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3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9 延迟交货**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交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2.12 不可抗力**

2.12.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检验和验收**

2.16.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甲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2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1%。 |
| 1.5.1 | 在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预付款（乙方需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至甲方） |
| 1.5.2 |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抵扣项目款 |
| 1.5.3 |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供应商需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至采购单位 |
| 1.6.2 | 甲方根据合同、投标文件等资料进行验收。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价的50%预付款（供应商需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至采购单位）；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1个月，最终竣工验收合格通过后支付合同价的50%项目款。结算时供应商将结款申请1份、发票原件及复印件1份、合同复印件1份和经采购人验收确认的《建德市政府采购验收反馈表》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
| 1.7.1 | 交货时间：乙方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后，甲方下达设备进场安装通知后80日历天内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成。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完成交货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 1.7.2 | 交货地点：建德市大同镇人民政府。 |
| 1.7.3 | 乙方提供中标货物的安装、培训和技术指导。 |
| 1.8.6 | / |
| 1.9 |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1.9.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
| 1.9.1 |  |
| 1.9.2 | 向建德市人民法院起诉 |
| 2.3.2 |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属于甲方 |
| 2.4.1 | / |
| 2.4.3 |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按乙方投标方案中进度要求。 |
| 2.8 |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都由乙方自行负责。** |
| 2.12.3 |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30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 2.12.4 |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7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14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 2.16.1 | 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1个月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项目验收 |
| 2.16.3 | （1）中乙方应提供系统设备的有效检验材料，经甲方认可后，与合同的技术指标一起作为验收标准。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1个月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项目验收，甲方对系统设备验收合格后，在《建德市政府采购验收反馈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验收中发现系统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乙方必须更换，并负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乙方应于投标书中提供系统设备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甲方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如若中标，经甲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验收费用由产品乙方承担。 |
| 2.20 |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

**第六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建德市大同镇人民政府、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建德市大同镇秸秆综合处理中心升级改造-生产车间设备采购 ）【招标编号：（JD2025BF-061）】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1. **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有）；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等予以公示。

4、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